

# 中国公证协会

中公函[2016]37号

---

## 关于征集保全证据公证典型案例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公证协会：

根据《中国公证协会2016年工作要点》安排，中国公证协会正在组织开展保全证据公证白皮书的编写工作，现向全行业征集保全证据公证典型案例。

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报送时间和方式

请各地方公证协会统一组织征集报送工作，于2016年12月2日前将案例材料电子版发送至 [cedar\\_john@sina.com](mailto:cedar_john@sina.com)，注明“省份+保全证据公证典型案例”，每省（区、市）限报7个。

### 二、案例材料要求

#### （一）案例典型性

1. 申请人特殊的，如法院申请或者委托取证的等；
2. 案情典型的，如具有示范效果或者社会影响力大等；

3. 效果特殊的，如与司法活动联系密切，甚至能体现替代审判职能等；

4. 涉及新技术的，如保全手段具有创新性或者涉及新技术领域的保全等。

**常规传统保全证据公证案例不在本次征集范围。**

## （二）案例材料内容

1. 案例典型性描述；
2. 主要办理过程简述；
3. 公证书使用情况反馈；
4. 公证书复印件；
5. 办证公证员联系方式。

## 三、联系人

中国公证协会业务部，张雪松

010-58075666-8018，13691113720

